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热点问答

（2025年版）

目 录

一、在哪里可以查询到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的相关信息？ 1

二、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常用的考试考务管理平台有哪些？ 1

三、年度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时间安排在哪里可以查询？ 1

四、年度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发放情况在哪里可以查询？ 2

五、考试报考是否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 2

（一）选择告知承诺制的办理方式 3

（二）未选择告知承诺制或不适用告知承诺制的办理方式 4

六、考试报名的流程及注意事项有哪些？ 4

（一）报考时间 4

（二）报考条件政策 5

（三）报名系统 5

（四）报名操作流程 5

1.注册 5

2.登录、上传照片、填报信息 7

3.选择考试项目、报名地 7

4.录入、检查并保存报名信息 7

5.选择办理方式（报名承诺制） 7

6.确认报名信息 7

7.签署告知承诺书或上传证明材料、确认信息 8

8.缴费 8

（五）专业工作年限如何计算？ 8

（六）所学专业不在报考条件规定的专业目录内是否可以报名？ 9

（七）失业人员或灵活就业人员能否报名参加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 9

（八）网上缴费后如何开具电子票据？ 10

（九）已扣款但系统仍显示未缴费怎么办？ 10

（十）已经缴费成功，第二天还是显示未缴状态的应如何操作？ 10

（十一）重复缴费怎么办？ 10

（十二）报名阶段没有及时缴费，是否能补交？ 11

（十三）报名时填报信息错误怎么修改？ 11

（十四）遇到报名系统技术问题如何解决？ 12

（十五）如何领取准考证？ 12

（十六）报名系统的用户名、密码忘记了怎么找回？ 12

（十七）可以让别人或培训机构帮忙报名吗？ 13

（十八）怎样理解“学历”“学位”要求？ 13

（十九）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人员能否报考？ 13

（二十）考试中心有没有组织培训？ 13

七、参加考试有哪些注意事项？ 14

（一）考试地点会安排在哪里？能否就近安排？ 14

（二）参加考试要带什么证件？ 14

（三）考试过程中有什么注意事项？ 14

（四）考生不实承诺如何处理？ 15

（五）考试过程中出现违纪违规行为将如何处理？ 15

八、考试成绩如何查询以及合格标准是怎样划定的？ 16

九、成绩是否有有效期？ 16

（一）非滚动考试项目 16

（二）滚动考试项目 16

十、如何申请成绩复核？ 17

十一、考试合格后资格核查如何办理？ 17

（一）哪些情况需要进行人工核查？ 17

（二）如何查看是否已经通过资格核查？ 18

十二、考后全科成绩合格人员公示工作怎样安排？ 18

十三、证书如何发放和查询？ 19

（一）纸质证书 19

（二）电子证书 20

十四、纸质证书遗失或损毁的应如何补办？ 21

十五、 证书信息变更如何办理？ 23

十六、为何查询考试成绩时显示“-1”“-2”“-4”？ 23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热点问答

（2025年版）

# 一、在哪里可以查询到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的相关信息？

1.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业务专题－人才工作－人事考试”专栏：<http://rsj.gz.gov.cn/ywzt/rcgz/rsks/index.html>

2.广东人事考试网：<http://rsks.gd.gov.cn/>

3.中国人事考试网：<http://www.cpta.com.cn/index.html>

# 二、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常用的考试考务管理平台有哪些？

1.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服务平台：

<http://zg.cpta.com.cn/examfront/login/initLogin.htm>

2.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服务平台：<http://123.56.228.71/>

3.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业务办理系统：[http://123.56.228.71:82/](http://123.56.228.71:82/" \t "https://rsks.gd.gov.cn/zwgk/gzdt/content/_self)

4.广州市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服务管理平台：<https://gzrsj.rsj.gz.gov.cn/vsgzhr/login_home.aspx>

# 三、年度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时间安排在哪里可以查询？

1.可以访问广东人事考试网“网上办事－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专栏（http://rsks.gd.gov.cn/wsbs/zyjsryzgks/），了解广东省年度各项考试的时间安排。

2.可以进入中国人事考试网（http://www.cpta.com.cn/）“考试通告”栏目，查看相关考试提醒。

# 四、年度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发放情况在哪里可以查询？

可访问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业务专题](http://rsj.gz.gov.cn/ywzt)－[人才工作](http://rsj.gz.gov.cn/ywzt/rcgz)－[人事考试](http://rsj.gz.gov.cn/ywzt/rcgz/rsks)－[领证通知](http://rsj.gz.gov.cn/ywzt/rcgz/rsks/lztz)”专栏（http://rsj.gz.gov.cn/ywzt/rcgz/rsks/lztz/），了解年度各项考试的证书的发放情况。

# 五、考试报考是否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

国家职业资格考试推行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报考人员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切实维护国家职业资格考试公平、公正，依法依规严肃处理考试作弊等违纪违规行为。

资格考试报名证明事项推行告知承诺制，报考人员可自主选择是否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办理。

根据资格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有关规定，考生一旦正式报名考试，无论在考试前后，被发现有不实承诺情形或不符合报名条件的，均会给予报名无效、成绩无效或证书无效等处理，请务必诚信报名。

在资格考试报名中存在虚假承诺行为的人员，以及按照《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1号），存在严重违纪违规行为或特别严重违纪违规行为、被记入资格考试诚信档案库且在记录期内的人员不适用告知承诺制。

## **（一）选择告知承诺制的办理方式**

1.选择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应在报名前仔细了解相关资格考试的报考条件、符合报考条件所需的证明义务和证明内容、报考人员承诺的内容、不实承诺可能承担的责任、考试组织机构的核查权力和报考人员的配合义务等，由本人在网上报名系统填报信息，采用电子方式签署告知承诺书（电子文本），一经提交即具有法律效力，不允许代为承诺。考试组织机构不再索要有关证明，依据承诺办理报名相关事项。

2.报考人员可在报名开始前通过报名地省级考试组织机构的门户网站或微信公众号等渠道获取以下内容：

（1）考试名称、考试科目、报考条件等；

（2）报名和缴费时间、收费标准、联系方式等；

（3）资格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有关告知事项，包括证明内容和材料要求、考试组织机构的核查权力和报考人员的配合义务等。

3.报考人员承诺的内容包括：

（1）已知晓告知事项；

（2）已符合报考条件；

（3）填报的信息真实、客观；

（4）愿意接受考试组织机构的核查，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并接受处理。

4.报考人员作出承诺后，可在未缴费且报名截止前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撤回承诺。撤回承诺后，报考人员应按报名地考试组织机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事项，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报考人员撤回承诺的，本年度该项考试中不再适用告知承诺制。

## **（二）未选择告知承诺制或不适用告知承诺制的办理方式**

未选择告知承诺制或者不适用告知承诺制的报考人员，应在报名前仔细了解相关资格考试的报考条件、符合报考条件所需的证明义务和证明内容、考试组织机构的核查权力和报考人员的配合义务等，由本人在网上报名系统填报信息后，按报名地考试组织机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事项，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 六、考试报名的流程及注意事项有哪些？

报考人员应在报名前仔细了解相关资格考试的报考条件、符合报考条件所需的证明义务和证明内容、报考人员承诺的内容、不实承诺可能承担的责任、考试组织机构的核查权力和报考人员的配合义务等，可自主选择是否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办理，由本人根据个人实际情况在网上报名系统填报信息。

报考人员要如实填报信息，诚信报考，切勿委托他人或机构填报本人报考信息、代替本人作出书面（含电子文本）承诺。

报考人员需要了解的关键节点包括网上报名时间、网上支付时间、准考证打印时间、考试时间等。各项人事考试的报名须知可在广东人事考试网“报考文件”专栏（http://rsks.gd.gov.cn/kswj/bkwj/index.html）或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业务专题](http://rsj.gz.gov.cn/ywzt)－[人才工作](http://rsj.gz.gov.cn/ywzt/rcgz)－[人事考试](http://rsj.gz.gov.cn/ywzt/rcgz/rsks)－[报名通知](http://rsj.gz.gov.cn/ywzt/rcgz/rsks/lztz)”专栏（http://rsj.gz.gov.cn/ywzt/rcgz/rsks/bmtz/）查询。

## （一）报考时间

每年年初将发布当年度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工作计划，考生可以提前了解各考试项目的考试时间安排。省级人事考试机构负责在考试报名开始前向社会发布报名相关事项和具体要求，请留意官网发布的考试报名须知，按报名须知公告的时间进行报名。

## （二）报考条件政策

报考条件以当年报名文件规定为准，考生可访问中国人事考试网，在首页左方导航栏进入报考条件页面进行查询（http://www.cpta.com.cn/testCondition.html）。

## （三）报名系统

报考人员请按照报名须知中发布的网上报名系统入口进行考试报名。

## （四）报名操作流程

### 1.注册

（1）新注册的报考人员须详细阅读报名协议条款和注册须知，点击“接受”后填写用户信息，并上传电子照片、完善个人信息；已注册的报考人员直接登录报名系统补充完善个人信息（二级建造师、二级造价师通过广东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实名验证身份信息，身份验证通过后进入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服务平台，首次进入报名平台的报考人员需要上传电子照片，并填写学历学位信息）。

（2）已注册的报考人员直接登录报名系统补充完善个人信息，核验完成后方可进行报名操作。

（3）报名系统将对报考人员身份、学历学位等注册信息进行在线核查，完成相关数据核查后方可继续报名。

报名系统的学历学位信息在线核查原则上需24小时，考生须在报名前预留充足时间、提前完成用户注册和学历学位信息补充，以免错过报名。

**自2023年报名起，如报考人员提交的境内高等教育学历学位信息无法通过在线自动核验，应在报名前及时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进行验证/认证，下载相关PDF格式在线验证/认证报告，报名期间按要求上传相关验证/认证报告，具体操作方式参见中国人事考试网考生问答栏目内容（http://www.cpta.com.cn/question/1525.html）。如报考人员在考试报名截止前无法及时取得学历学位验证/认证报告，可临时上传PDF格式的学历学位电子文件继续完成报名。考试成绩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全科考试成绩达到合格标准且报名期间未上传验证/认证报告的人员，可登录广东人事考试网（http://rsks.gd.gov.cn/）点击“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业务办理系统”的“报考资格在线核查”栏目按要求及时在线补交，接受人工核查。**

1. 注册信息在线核验通过的报考人员可直接报名；“未通过”或“需现场核查”的报考人员，应在报名前及时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进行验证/认证，下载相关PDF格式在线验证/认证报告（具体操作方式参见中国人事考试网考生问答栏目内容），填报信息确认后将学历或学位证原件与验证/认证报告合并为一张PDF格式的图片作为证明材料上传系统。**广州报名点已实行全程网办，考生无需前往报名点，在系统完成报名及材料上传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反馈的核查结果。**

（5）在报名系统中，国（境）外的学历学位无法通过系统在线自动核验，考生需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 2.登录、上传照片、填报信息

新注册的考生：上传的照片须为近期彩色标准1寸，半身免冠正面证件照（尺寸25mm×35mm，像素295px×413px），照片底色背景为白色，JPG或JPEG格式。该**照片将用于准考证、考场座次表、证书、证书查询认证系统**，请上传照片时**慎重选用**。

### 3.选择考试项目、报名地

### 4.录入、检查并保存报名信息

### 5.选择办理方式（报名承诺制）

资格考试报名证明事项推行告知承诺制，报考人员**可自主选择是否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办理。

在资格考试报名中存在虚假承诺行为的人员，以及按照《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1号），存在严重违纪违规行为或特别严重违纪违规行为、被记入资格考试诚信档案库且在记录期内的人员不适用告知承诺制。

报考人员**未选择告知承诺制**方式办理报考事项的**或撤回承诺**的，本年度该项考试中**不再适用告知承诺制**，即选不承诺的，不可逆转回承诺，**请考生审慎选择**。

### 6.确认报名信息

报名信息确认前应认真核查并确保证件类别、证件号码、姓名、报考级别、报考专业、科目信息、手机号码、电子邮箱、工作单位、详细通信地址和邮政编码等准确无误。报考人员注册时如遇生僻字不能正常输入，请与报名地考试组织机构联系。**报名信息确认后，报考人员不得自行修改。如发现有误，考生及时通过广东人事考试网**（http://rsks.gd.gov.cn/）**点击“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业务办理系统”在线申办更正。**

### 7.签署告知承诺书或上传证明材料、确认信息

选择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办理的，阅读并签署《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以下简称告知承诺书）；不适用告知承诺制、未选择告知承诺制的、撤回承诺的以及报考免试级别的4类人员，需先按报名系统提示或考试组织机构有关规定及时上传证明材料，**待审核通过后才可继续报名缴费。**为免耽误报考，请上述4类考生在报考须知注明的报名信息填报时间结束前及时上传证明材料（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如因考生个人原因上传不及时造成审核时间截止无法报考，后果自负。

### 8.缴费

广东省统一实行网上缴费，缴费成功即完成报名。逾期不缴费，视为放弃报名。报考人员完成报名后，已缴费用不予退还。

**因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项目较多，具体的报名操作流程最终以考生实际登录系统后的操作为准。**

## （五）专业工作年限如何计算？

以当年度报考条件规定为准。从事相关专业工作年限的计算截止日期一般为报考年度的12月31日；用全日制学历（位）报考的，专业工作年限原则上从毕业后参加工作开始计算；用非全日制学历（位）报考的，业余学习期间，可以累计计算专业工作年限，但脱产学习的，脱产学习期间不计算专业工作年限。但报考条件有明确规定毕业后或获得某种资格证书后的，按获得相应毕业证书（资格证书）后开始计算。

## （六）所学专业不在报考条件规定的专业目录内是否可以报名？

报考条件对所学专业有要求的，如所学专业未列入所规定的专业目录内，原则上不能报考。但如报考人员报考或核查时能提供学校专业课程设置、培养计划等材料，且其必修主干课程与报考条件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相一致或基本一致，可以参照报考。

## （七）失业人员或灵活就业人员能否报名参加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

如果报考条件要求有从事相关专业工作并有工作年限要求，原则上要有工作单位。如果报考条件没有限制一般可自由报考（如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翻译专业资格考试）。学生无工作单位的可在【工作单位】填写所在学校；失业人员或灵活就业人员建议如实填写。

请报考人员在报名前仔细了解相关资格考试的报考条件、符合报考条件所需的证明义务和证明内容、报考人员承诺的内容、不实承诺可能承担的责任、考试组织机构的核查权力和报考人员的配合义务等，由本人根据个人实际情况在网上报名系统填报信息，自主选择是否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办理。

如在报考时选择不采用告知承诺制报考的，请按规定上传专业工作年限证明（由工作单位或档案所在单位出具）进行人工核查。【工作单位】是报名系统的必填项。

## （八）网上缴费后如何开具电子票据？

考生如需开具电子票据，可在完成缴费后直接在广东公共服务支付平台查询打印电子票据，考试机构不再提供纸质的非税票据，具体操作方式详见广东人事考试网－报考文件－办事指南栏目下“广东省人事考试局人事考试网上缴费及开票指引”（http://rsks.gd.gov.cn/kswj/bszn/content/post\_3325151.html）。

## （九）已扣款但系统仍显示未缴费怎么办？

报名人数较多时，系统繁忙会导致部分网上缴费交易信息未能及时反馈。请查询您的账上是否已扣款，如已扣款则说明缴费已成功。系统会在24小时内审核对账，请待系统处理后，再在报名系统的支付页面点击查询按钮，查询缴费状态。

## （十）已经缴费成功，第二天还是显示未缴状态的应如何操作？

请核实是否在成功缴费后又回去修改信息重新确认信息，这样操作系统会生成另一订单号，导致收不到交易反馈结果。如有上述操作的，建议报考人员重新缴费一次，重复缴费的将原路退回。如无重新确认的，请在缴费页面点击查询按钮，主动查询结果。

## （十一）重复缴费怎么办？

如果重复缴费的是同一个订单号，考试报名截止后会原路退回；如果重复缴费的两个或以上订单号，需等到该项考试结束后对完账才能退费。请考生查询当时的缴费订单信息，如果重复缴费的是不同订单号则请耐心等待，省系统届时会自动退回。

## （十二）报名阶段没有及时缴费，是否能补交？

根据国家和省的规定，一旦超过缴费截止时间，考生无法再进行报名费补交。

## （十三）报名时填报信息错误怎么修改？

### **1.考试报名期间**

（1）未确认报名信息时，可自行修改。已确认报名信息的请登录广东人事考试网（http://rsks.gd.gov.cn/）点击“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业务办理系统”提交修改申请，考生须在系统中选择正确的地市报考点提交。

（2）【报考专业】【级别】【科目】根据报考规定，一经签署承诺确认信息并完成缴费后，不可修改，不可以增加或减少报考科目。

（3）【考生相片】根据国家、省下发的相关通知规定及报考须知精神，考生在注册时上传的电子照片务必真实，该照片将用于准考证、考场座次表、证书、证书查询认证系统，原则上一经上传不得修改。

### **2.打印准考证期间**

打印准考证期间，如发现【姓名】【证件号码】【性别】等个人信息有误，要在准考证打印时间截止前通过**广东人事考试网**（http://rsks.gd.gov.cn/）点击“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业务办理系统”提交修改申请。

## （十四）遇到报名系统技术问题如何解决？

在各网报系统报名时，如遇技术方面的问题，可通过拨打服务电话或发送邮件的方式解决。

1.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报名平台（http://zg.cpta.com.cn/examfront/login/initLogin.htm），技术支持电话：010-87901900；

2.中国计算机技术职业资格网（http://www.ruankao.org.cn），全国软考办电话：010-68607734，电子邮箱：[ruankao@miiteec.org.cn；](mailto:ruankao@miiteec.org.cn；)

3.房地产估价师职业资格考试报名系统（https://gjsksbm.cirea.org.cn:9001/examfrontM1/login/initLogin.htm），技术支持电话：0531-66680713、66680714；

4.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服务平台（http://123.56.228.71/），咨询电话：020-12333转9；

## （十五）如何领取准考证？

网上缴费成功的考生可于考前一周登录广东人事考试网下载并打印准考证。具体时间详见对应的报考须知。

## （十六）报名系统的用户名、密码忘记了怎么找回？

考生可通过报名系统提供的指引找回用户名、密码。如遇特殊情况，无法通过系统找回的，请登录广东人事考试网（http://rsks.gd.gov.cn/）点击“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业务办理系统”在线申办。

## （十七）可以让别人或培训机构帮忙报名吗？

国家职业资格考试实行统一大纲、统一命题、统一组织，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应按规定通过正规渠道报名，切勿轻信虚假宣传。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组织的各项职业资格考试均按照要求实行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考生要如实填报信息，诚信参考，切勿委托他人或机构填报本人报考信息、代替本人作出书面（含电子文本）承诺。

## （十八）怎样理解“学历”“学位”要求？

报考者应提供符合报考条件的学历学位，用符合报考条件的学历专业报考，报考者所学专业按所获毕业证书上的专业名称为准。报考条件中有关学历的要求是指国家教育行政部门承认的正规学历或学位。

## （十九）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人员能否报考？

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可以报考。留学回国人员需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报考人员可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cscse.edu.cn）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和程序。

## （二十）考试中心有没有组织培训？

按照“考培分开”原则，国家未指定任何培训机构开展职业资格考试培训工作，对不法培训机构打着“保过”幌子，招摇撞骗或组织实施作弊的，将依法追究责任。报考人员要警惕不法培训机构所谓“保过”等招摇撞骗行为，谨防上当受骗。

# 七、参加考试有哪些注意事项？

## （一）考试地点会安排在哪里？能否就近安排？

考试详细地址以准考证为准，建议考生在考试前一天熟悉考点地址和交通路线。

根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规程》，应试人员参加考试的考场和座位由系统按照统一规则随机编排，与考生报考专业、本人户籍、工作和学习单位、住址所在区域以及报名交费的先后顺序等信息项并无关联。特别有个别专业，广东省也只是在广州、深圳等少数城市设置考点。

近几年，因我市考生人数多，考试规模大，考场资源紧张，故不排除在番禺、花都、南沙、增城、从化等区设置考点考场的可能性，如因此给广大考生参考造成不便，请予理解。

## （二）参加考试要带什么证件？

考生须携带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居民身份证、社会保障卡、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等，具体以准考证为准）参加考试，**所持身份证件信息须与准考证载明的信息一致。**

根据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相关规定，电子身份证暂不能作为进入考场的有效身份证件。若考生身份证丢失，需在考前到公安机关办理临时身份证或开具用于本次考试的临时身份证明（详情可查看广东省人事考试局《关于人事考试中身份证使用问题的解答》）（http://rsks.gd.gov.cn/zwgk/zcjd/content/post\_1130106.html）。

## （三）考试过程中有什么注意事项？

1. **考生在考试过程中应妥善保管好自己的题本、题卡（纸）和作答信息，防止他人抄袭，考试结束后采用技术手段等甄别为雷同答卷的考试答卷，将给予考试成绩无效处理。**

2. 考生在考试期间，要遵守考场规则，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遵从试题作答要求。若在考试过程中有违纪违规行为的，按照《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1号）进行认定和处理。涉嫌组织考试作弊、代替考试等犯罪活动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

## （四）考生不实承诺如何处理？

考试前，考试组织机构在核查中发现报考人员不符合报考条件的，给予其考试报名无效的处理，已缴费用不予退还。

考试后，考试组织机构在核查或者日常监管中发现报考人员不符合报考条件的，取得考试成绩的，当次全部科目考试成绩无效；取得资格证书或者成绩证明的，资格证书或者成绩证明无效。

报考人员有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相应资格证书或者成绩证明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的，按照《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1号）第十条、第十二条处理。

报考人员涉嫌犯罪的（包括但不限于伪造、变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伪造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印章等），依法移送公安机关。

## （五）考试**过程中出现违纪违规行为将如何处理**？

对考试过程中的违纪违规行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十一）》有关规定和《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1号）等法律法规进行严肃处理。

# 八、考试成绩如何查询以及合格标准是怎样划定的？

各项考试的成绩公布时间、合格标准的划定及成绩的查询方式**详见对应的报考须知**。常用成绩查询网站如下：

1.中国人事考试网（www.cpta.com.cn）。

2.中国计算机技术职业资格网（http://www.ruankao.org.cn）。

3.广东人事考试网（http://rsks.gd.gov.cn）。

# 九、成绩是否有有效期？

## **（一）非滚动考试项目**

非滚动考试项目，成绩当次或当年有效，要求报考人员必须在一次考试中报考规定的所有科目，并且各科成绩全部合格，方可取得资格证书。

## **（二）滚动考试项目**

滚动考试项目，要求报考人员必须在滚动管理期内报名并参加该项考试规定的所有科目或部分科目，并且各科成绩全部合格，方可获得资格证书。

滚动考试原则上一般每年组织一次，如果该考试项目要求在两年为一个周期内必须通过所有科目，通常称成绩有效期为两年，即滚动期为两年。

滚动期以连续的考试年度计算，以滚动期两年的为例：2019年、2020年为一个滚动期；2020年、2021年为一个滚动期；2021年、2022年为一个滚动期。

**详见对应的报考须知。**

# 十、如何申请成绩复核？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规程〉的通知》（人社厅发〔2021〕18号）要求，考试成绩公布后申请复核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成绩按照《申请成绩复查办理流程》（http://rsj.gz.gov.cn/ywzt/rcgz/rsks/tzgg/content/post\_7975216.html）规定办理。广州报名点的应试人员对考试成绩有异议的，应在考试成绩公布之日起30天内提出成绩复查申请。

（一）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成绩复核：请在每年成绩公布后，留意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方网站－人事考试－通知公告栏目（http://rsj.gz.gov.cn/ywzt/rcgz/rsks/tzgg/）发布的通知，按要求办理。

（二）其他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成绩复核：请通过广东人事考试网（http://rsks.gd.gov.cn/）点击“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业务办理系统”，进入“成绩复查”栏目按要求提出成绩复查申请。复查结果以广东省人事考试局通知为准，对成绩复核结果有疑问的请咨询020-12333-9。

# 十一、考试合格后资格核查如何办理？

## （一）哪些情况需要进行人工核查？

在考试成绩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对全科考试成绩达到合格标准的，且不适用告知承诺制办理报考事项的、未选择告知承诺制方式办理报考事项的、撤回承诺的、已作出承诺但报名时在线核查状态为“未通过”或“需现场核查”的4类考生的报考条件实施在线人工核查。核查中如需补充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考生须及时登录广东人事考试网（http://rsks.gd.gov.cn/）点击进入“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业务办理系统”，按照广州市人事服务中心要求补交。

## （二）如何查看是否已经通过资格核查？

全科考试成绩达到合格标准的考生，可在公示期间登录广东人事考试网（http://rsks.gd.gov.cn/）点击“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业务办理系统”的“报考条件在线核查”查看自己的审核状态。如审核状态为“核查不通过”，请按要求及时在线补交资料。因部分考试项目合格人数较多，完成审核需一定时间，如审核状态为“未审核”，请考生耐心等待。

# 十二、考后全科成绩合格人员公示工作怎样安排？

对报考人员的报考条件，在考前、考中、考后全程开展核查和日常监管。考试成绩发布后，将在“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方网站－业务专题－人事考试”栏目对已作出承诺且全科成绩合格人员名单进行公示，我市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受理单位和群众的监督举报。

（一）在核查或日常监管中发现报考人员不符合本考试报名条件的，考试报名无效；取得成绩的，当次全部科目考试成绩无效；取得资格证书或者合格证明的，资格证书或合格证明无效。

（二）报考人员应接受并配合各地市人事考试机构的核查。打印准考证前，报考人员未按要求接受核查的，考试报名无效，不予办理准考证；考试结束后，报考人员未按要求接受核查的，当次全部科目考试成绩无效。

# 十三、证书如何发放和查询？

## （一）纸质证书

合格人员可通过中国人事考试网（www.cpta.com.cn）的“证书查询验证”栏目查询资格证书办理进度及验证证书信息。

根据广东省人事考试局《关于开展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直邮试点工作的通告》（http://rsks.gd.gov.cn/wsbs/zyjsryzgks/content/post\_4295545.html），自2023年12月起，我省在全国首批试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直邮工作，对人社部或由其会同有关行政部门统一组织实施考试的17项职业资格（见通告附表）试点证书直邮。全科成绩合格人员可登录广东人事考试网（http://rsks.gd.gov.cn/）点击“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业务办理系统”申请证书直邮。公示结束时，“系统”中报考条件在线核查状态为“发放证书”的合格人员，其证书直邮申请予以受理。证书从印制单位直接通过中国邮政“EMS特快专递”邮寄给持证人。邮寄费用到付，由持证人全额支付。如若遇到未收到短信提醒、查询不到快递单号或未收到证书等异常情况，可按照证书直邮服务须知拨打中国邮政客服电话，18558892138或0591-87571350。

其他未申请证书直邮的广州报名点的考生，或不属于上述17项试点证书直邮职业资格范围内的，合格人员纸质证书由考生报名所在地市人事考试机构负责发放，广州考区的考生可访问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业务专题－人才工作－人事考试－领证通知”专栏（http://rsj.gz.gov.cn/ywzt/rcgz/rsks/lztz/），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广州市人事服务中心”查看领证通知，并按通知指引登录系统申请纸质证书邮寄。

## （二）电子证书

### **1.参考文件（网址：https://ggfw.hrss.gd.gov.cn/zjzsh/）**

（1）《关于停止上线我省部分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电子证书的通知》（粤人社函〔2022〕24号）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推行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电子证书的通知》（人社厅发〔2021〕97号）

（3）《关于推行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电子证书的通知》（粤人社发〔2021〕211号）

### **2.电子证书在哪里可以查询验证？**

（1）大部分考试项目已在全国推行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电子证书，如：注册城乡规划师、经济专业技术资格等。这些考试项目的电子证书可在中国人事考试网（网址：[www.cpta.com.cn）进行下载和查询验证，与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http://www.cpta.com.cn）进行下载和查询验证，与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电子证书下载的具体操作方法详见以下链接：http://www.cpta.com.cn/E-certDownload.html。电子证书的常见问题解答详见以下链接：<http://www.cpta.com.cn/question/959.html。>

（2）部分考试项目的电子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核发，如：二级建造师、二级造价工程师等。这些考试项目的电子证书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广东人事考试网（http://rsks.gd.gov.cn/）点击“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电子证书”系统，进行查询、下载打印或验证。电子证书在全省范围内与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效力。

# 十四、纸质证书遗失或损毁的应如何补办？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推行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电子证书的通知》（人社厅发〔2021〕97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新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发放相关工作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18〕6号），推行电子证书后，纸质证书仍按照原方式制发。已制发的纸质证书遗失、损毁，或者逾期不领取的，不再办理补发。对于未在全国或省推行电子证书的资格考试项目，持证人员仍可办理证书补发。

证书补办的受理范围为：2002年后（含2002年）在广州市报名点考试成绩全科合格且符合报考条件的持证人员。

申请途径为：在“[广州智慧人才家园](https://gzrsj.rsj.gz.gov.cn/vsgzhr/)”平台（网址：<https://gzrsj.rsj.gz.gov.cn/vsgzhr/>）申请办理。

具体办理流程可点击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业务专题](http://rsj.gz.gov.cn/ywzt)－[人才工作](http://rsj.gz.gov.cn/ywzt/rcgz)－[人事考试](http://rsj.gz.gov.cn/ywzt/rcgz/rsks)－通知公告”专栏（https://rsj.gz.gov.cn/ywzt/rcgz/rsks/tzgg/）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补办事项的说明”下载“[网上证书补换发流程图](https://rsj.gz.gov.cn/attachment/7/7747/7747677/2410624.doc" \t "https://rsj.gz.gov.cn/ywzt/rcgz/rsks/tzgg/content/_blank)”查看。

**需上传的材料：①考生签名的《补发（更换）申请表》彩色扫描件（下载表格网址：https://rsj.gz.gov.cn/hrssgz/ywzt\_rcgz\_rsks\_tzgg/201909/5b474e1b515349a6aaea91c990b6843b/files/cb9e663eefca49709011e3208085e377.docx）；②本人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社会保障卡（正反面）彩色扫描件；③本人近期1寸彩色白底证件照电子版。**

其他有关事项：

（一）对于国家已经取消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不再补办相应的纸质资格证书，省人事考试局开具合格证明。

（二）对于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和职称外语等级统一考试，不再补办纸质合格证书（成绩通知单），由考试机构开具合格证明（成绩证明）。

（三）对于人社部已上线电子证书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项目，其纸质证书遗失、损毁，不再受理补办。

（四）对于我省二级建造师和二级注册计量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项目，已上线电子证书的，其纸质证书遗失、损毁，不再受理补办。

（五）对于房地产估价师和房地产经纪人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项目，其纸质证书遗失、损毁，不再受理补办，请登录中国房地产估价师、中国房地产经纪人网站申请下载职业资格证明。

（六）咨询电话：020-83556708（法定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 证书信息变更如何办理？

# 按照相关规定，应试人员申请更改姓名、身份证件号码的，须提供确凿的变更依据。已取得证书的应试人员姓名、身份证号码，原则上不予修改。广州考区考生确需申请变更证书信息的，请致电广州市人事服务中心对外服务热线020-83556708进行登记，登记后会有专门工作人员与考生联系并提供指引。

# 十六、为何查询考试成绩时显示“-1”“-2”“-4”？

“-1”代表缺考，说明考生报名但未参加考试。

“-2”代表违纪，说明考生在考试过程中有违纪违规行为发生。

“-4”代表成绩无效，说明考后发现因报考条件不符或者存在其他违纪行为导致科目成绩无效，或虽无违纪违规行为但未按考试要求作答。